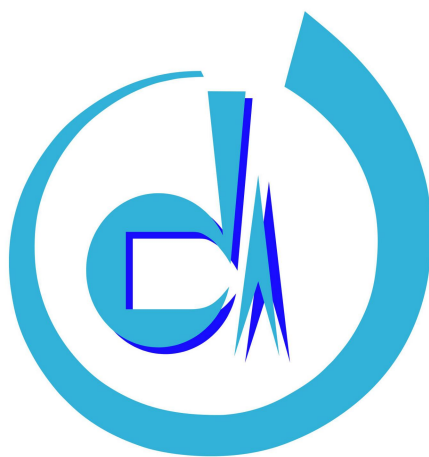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电梯 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0112201902000554



采 购 人：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前附表.....	5
第三章 项目说明和技术商务要求.....	2 0
第四章 合同格式.....	2 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 6
投标函.....	2 7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9
开标一览表.....	3 0
报价明细表（此表可根据实际需求相应扩充）	3 1
商务情况表.....	3 2
小微企业声明函.....	3 3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业绩一览表.....	3 5
商务条款投标偏离表.....	3 6
技术条款投标偏离表.....	3 7
密封件格式.....	3 8

第一章 采购公告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电梯维修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人：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地 址：山东省济南市化纤厂路 5 号

联系方式：0531-89939211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

二、采购项目名称：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电梯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DGP370112201902000554

采购项目分包情况：

标包	服务名称	数量	用途	供应商资格要求	本包预算金额(万元)
A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电梯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1	电梯维修服务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报名时须携带）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企业资格,能够提供本次所	15

				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3、供应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 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 级及以上资 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款。	
--	--	--	--	--	--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19 年 8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至 2019 年 8 月 22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3. 方式：凡有意参加本次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必须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成功注册，进行网上报名并现场登记报名确认，不按规定报名不予接受。

再携带以下证件到代理机构进行现场报名。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2）资格证书（《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 级及以上资质）（3）网站信用查询截图；（4）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

以上证件均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复印件加盖公章）。报名时提交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4. 售价：300 元/份，售后不退。

四、公告期限：2019 年 8 月 16 日 至 2019 年 8 月 22 日

五、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9 年 8 月 26 日 13 时 30 分至 2019 年 8 月 26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六、磋商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9 年 8 月 26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七、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葛园园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

八、采购项目的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详见招标文件

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等详见招标文件

附件：竞争性谈判（磋商）文件

发 布 人：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19 年 8 月 13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电梯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说明：本项目为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电梯维修服务采购项目，具体技术参数详见技术说明。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信用山东（ www.creditsd.gov.cn ）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报名时须携带）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企业资格, 能够提供本次所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3、供应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及以上资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款。
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4	投标有效期	公开报价后 90 日历日
5	投标保证金	无

6	投标文件份数	共四个密封包：1、一份正本；2、四份副本；3、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U 盘一份；4、报价一览表一式三份 装订方式：胶装。
7	付款方式	项目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95%，剩余 5%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结束后 15 日内无息结清。
8	履约保证金	无
9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地点	时 间：2019 年 8 月 26 日 13 时 30 分至 14 时 00 分
		地 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10	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9 年 8 月 26 日 14 时 00 分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11	采购预算	15 万元整（首次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无效报价处理）
1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3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葛老师 电 话：0531-88809762-8007 邮 箱：SDLDZBDL@163.com
14	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环保产品。 1.1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and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1.2 《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对符合条件的产品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对技术和价格项目按下列规则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 在价格评标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4%的加分，总计最高加评标价格总分值的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采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4%×[所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中的产品价格占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采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4%×[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价格占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在技术评标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技术评标总分值的4%的加分，总计最高加评标技术总分值的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采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4%×[所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中的产品技术占在技术总分值中所占比例]。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采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4%×[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技术占在技术总分值中所占比例]。 如果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部分为节能、环保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由评委在评标时依据节能、环保产品所占比重酌情给予加分，最高不超过价格评标总分值和技术评标总分值的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最新一期《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且经过认证
--	---

	的节能、环保产品，应在投标文件显著位置列出某项/某些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并列明节能产品的生产厂家及产品品牌、型号并附节能环保目录证明材料及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开标时提供相关认证证书原件）否则不予认同；未按要求列明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按照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填报，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2. 中小企业优惠办法 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 6%的价格扣除；小微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2.2 具体计算方式为：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2.3 如投标人为小微企业，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函原件及相关材料原件；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2.4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	---

		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残疾人企业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备注：本次采购供应商所盖印鉴必须为本单位公章，其他印鉴（如专用章）等均不予认可。		

一、定义

1. 采购人

采购人系指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2. 招标代理机构

系指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投标人

系指按照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程序办理投标手续，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投标文件参与竞标的企业。

二、磋商文件说明

1. 磋商文件组成

本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 磋商文件答疑

2.1 投标人对磋商文件提出的答疑要求，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通知到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将不标明问题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人。

2.2 本项目答疑文件递交的最迟时间为报名截止后一个工作日的 12:00 止。

2.3 答疑问题应同时提供加盖公章的扫描件、以及可编辑的 word 文档。

2.4 答疑文件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3. 磋商文件修改、澄清

3.1 采购人对磋商文件必须修改、澄清的内容，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所有投标人。

3.2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与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各投标人。

3.3 补充文件做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4. 特殊字体说明

磋商文件着重标明的部分（划横线字体、标注星号的条款）是提示投标人注意的重要内容。如有违反，可能导致投标被否决。

三、投标文件编写

1.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封面、目录、投标函、价格与商务部分、技术部分、资格审查部分组成。

1.1 投标文件封面

1.2 投标文件目录

1.3 投标函（格式见第五章附件一）

1.4 价格与商务部分

1.4.1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五章附件三）

1.4.2 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五章附件四）

1.4.3 商务情况表（格式见第五章附件五）

1.4.3.1 企业简介、组织结构情况

1.4.3.2 企业及产品获得的资质、荣誉、奖励、推荐等：提供企业及产品获得的资质、荣誉、奖励、推荐证书复印件，能够体现与企业 and 产品实力的各类证书均在此列出（如：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认证证书等）；

1.4.3.3 项目负责人介绍；

1.4.3.4 其他商务内容：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内容均可在此提供

1.4.3.5 服务承诺

1.4.3.6 优惠条件（不得提供价格优惠）

1.4.3.7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第五章附件七）；

1.5 技术文件：

1.5.1 服务方案

1.5.2 服务承诺

1.5.3 合理化建议；

1.5.4 服务要求偏离表

1.5.5 拟投入主要设备明细

1.5.6 其他

1.6 资格证明文件：（本项为资格后审资料，供应商应逐项提供，缺项或未按要求提供可能导致资格审查不合格）

1.6.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1.6.2 资质证书（《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及以上资质）；

1.6.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二）；

1.6.4 投标人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1.6.5 投标人近三年度财务报表

1.6.6 供应商须提供本单位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加盖公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 1 个工作日。

2. 投标报价

2.1 本次投标报价非一次性报价，评标过程有效投标人均有最终报价的资格，以供应商现场最终报价作为价格评审。

2.2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2.3 报人民币完税报价。

2.4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投标人在投标时只允许提供一个报价。

2.5 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正本不符，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6 投标人须提供分项单价和投标总价，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投标人对同一种产品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7 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2.8 投标人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报价。

2.9 与本次磋商相关的一切费用采购人均视为已包含在报价中，包括完成该项目的

人工费、设备费、管理费、培训费、验收、售后服务费、保险、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及相关风险、责任等。如果供应商缺项、漏项，应视为已分摊在其它项目中。

2.10 如果需要专用工具，专用工具均在报价范围内，要求供应商按照规定格式单独报价。

2.11 供应商所报价格不因供货量的增减、供货期的长短等其他因素而变化

3.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3.1 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招投标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3.2 除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文件编写方式

4.1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

4.2 提倡双面打印。

5. 投标文件装订

5.1 投标人必须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中的有关文件按投标文件组成顺序排列装订成册，并在首页编制“投标文件目录”。

5.2 投标文件须胶装成册，不可使用打孔、订书钉或拉杆夹形式。

6. 投标文件签署

6.1 投标人代表必须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各附件）、开标一览表，并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6.2 加盖“投标专用章”等非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无效。

6.3 要求“签字”的内容，在投标文件正本必须使用不褪色的黑色签字笔手写签字，不得使用人名章代替，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7.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7.1 投标人应准备五份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7.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分别密封（密封件格式见附件九）；

7.3 投标人应另外准备三份“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在封面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开标一览表、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

7.4 每一密封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注明“于 年 月 日时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7.5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一份（内含与本次投标有关的全部文件，Word/Excel 等通用格式，光盘或 U 盘）。

8. 投标保证金

无

9. 投标有效期

9.1 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投标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称为未投标投标，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9.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1 递交起止时间：2019 年 8 月 26 日 13:30-14:00

1.2 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3 递交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1.3.1 投标时应同时提交：投标文件（正、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文件、证件原件，证件原件无需密封（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

未按要求提供证件原件，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1.4 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招标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5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6 若开标时间与磋商公告不一致，以此为准。

2. 投标文件签收

2.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投标文件签收证明。

2.2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不予接受。

2.3 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予退还。

3. 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3.1 投标人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

的投标文件，并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3.2 任何修改内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不得涂抹。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正式签署的修改文件组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份数和密封要求同投标文件一致。

3.3 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允许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

3.4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

五、开标、评标、定标

1. 开标

1.1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参加。

1.2 开标前，由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见证）单位或者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经投标人签字确认。

1.3 经查验证件原件，符合要求的予以开标，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放弃投标资格，不予唱标。

1.4 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开标一览表，唱标员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其它主要内容。

1.5 记录员将唱标内容分项记录，投标人确认无误后签字。

1.6 投标人对全部开标程序的任何质疑，应在开标现场当场提出。

2. 评标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方面的专家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3. 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公开磋商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过程中遵守以下原则：

3.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3.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3.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4 保密性原则：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3.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候选人。

4.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综合评定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并分别进行打分、汇总排序。

5. 初步评审

5.1 资格性检查。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投标处理：

- 5.1.1 不符合本磋商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中规定的条件；
- 5.1.2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的, 或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有瑕疵；
- 5.1.3 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内容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5.2 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投标，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投标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磋商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不完整；
- 2) 投标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技术参数明显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5) 投标文件载明的交货时间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 6) 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7) 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纠正的；
- 8)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9) 未按要求提供证件原件，被评委会判定为无法证明其资质、资格的；
- 10) 商务条款负偏离，被评委会判定为实质性偏离，或采购人无法接受其条款的；
- 11) 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款；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3 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或者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规则之处，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且必须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投标人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补正。

5.4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投标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投标的投标。

5.5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对超出项目预算的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报价予以淘汰。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6 通过上述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综合评审阶段。

6. 综合评审

6.1 评标委员会按“能够最大限度满足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原则按评分细则对各投标人进行比较和评价打分，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经中标公示无异议，确定排名第一为本项目中标人，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采购方有权确定排名第二的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磋商。

6.2 评分细则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投 标 总 报 价（15分）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
设 备 配 置 技 术 情 况 (20分)	根据产品配备技术性能、指标、功能、性能稳定性、配置品牌等，综合评价打分。 产品质量优良，使用安全可靠性好，品牌知名度高，质量保证措施全面可行，得16-20分；产品及配套产品质量合格，使用安全可靠性较好，质量保证措施较全面、

	基本可行，得 8-16 分；质量一般,无保障的得 1-8 得分。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15 分)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切实可行，与其他工序衔接合理,进度计划完善细致，方案科学、完整合理，无原则性错误得 6-10 分，方案部分完整可行，无原则性错误得 3-6 分，方案不完整、有瑕疵得 0-3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2.与甲方的配合方案及措施明确、可行，酌情得 1-5 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33 分)	1.施工安全、文明、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得力，能确保安全、文明、质量目标的实现，方案科学、完整合理，无原则性错误得 8-15 分，方案部分完整可行，无原则性错误得 3-8 分，方案不完整、有瑕疵得 0-3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2.安装方案中的质量保证体系，安全保证体系应完整，合理，可行，能切实保证电梯的安装质量和施工过程中以及将来运行的安全，方案完整、切实可行得 5 分；方案部分完整、可行得 3 分；方案瑕疵较大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3.为电梯安装所投入的主要安装设备，工具，检测设备（仪器）应齐全，先进，满足安装需要得 5 分；主要安装设备，工具，检测设备（仪器）不齐全，不够先进，但能满足安装需要得 3 分；主要安装设备，工具，检测设备（仪器）不能满足安装需要及未提供相应安装检测设备的不得分。 4.安装管理和技术人员配备齐全，组织机构设置科学、合理、专业人员配置齐全，人员经验丰富，磋商小组根据情况酌情得 1-8 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维修保养方案(12 分)	1、保修期内维护保修方案，保修期满后维护保养方案可行、细致，并有相关承诺得 4 分；方案可行，但不细致，承诺简单得 2 分，方案描述混乱、无承诺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2、有自己的保养和维护队伍，并承诺 30 分钟内到场维修且有详细响应方案的得 2 分；承诺 30 分钟以上但 1 小时内到场维修且有响应方案的得 1 分；承诺 1 小时以上到达现场维修的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 3、备品备件种类齐全、数量充足，质保期满后能承诺低于市场价更换的得 2 分；否则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 4、技术培训计划应符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能够实现参训人员独立进行简单维护和修理操作，满足上岗要求，得 2 分；否则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5、有针对本项目合理化建议且描述详细，得 2 分；有合理化建议，但描述不详细得 0.5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企业业绩 (5 分)	供应商具有 2016 年至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个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 注：类似合同业绩须提供采购合同原件为准，否则不得分。
---------------	---

6.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所有评委评价打分的算术平均值确定，并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如果最终得分相同，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最终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最终得分、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且技术指标相当的，投标人综合实力强、资信情况良好和履约能力强的，排序在前。

7.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否决所有投标，并对本项目予以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7.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7.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7.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8.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人给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有索赔的权利，投标人应予以赔偿。

- 8.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8.2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 8.3 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采购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
- 8.4 投标人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
- 8.5 投标人串通投标；
- 8.6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8.7 中标人不按要求提交中标服务费；
- 8.8 中标人不缴纳合同履约保证金，或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授予合同

1. 授予合同前调整产品的权利

在授予合同前，采购人可依法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适当调整。

2. 中标通知书

2.1 确定中标结果之前，采购人有权对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的内容进行复核。如有发现虚假、伪造，取消中标资格。

2.2 中标公示应无异议。如有异议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理。

2.3 确定中标结果后，在投标有效期内，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3. 签订合同

3.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投标承诺签订合同。

3.2 磋商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投标费用

1. 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向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2. 公证（见证）费

本项目公证（见证）费为中标金额的 1‰（低于 500 元按 500 元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

八、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磋商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第三章 项目说明和技术商务要求

一、采购内容

本项目采购预算 15 万元，项目地址：济南市化纤厂路 5 号，共计东、西两部电梯，均为上海三菱电梯，共九层（地下一层，地上八层），型号:GPS-II；

质保期：一年；

工期：4 个日历日；

具体维修内容如下：

东梯维修清单：

序号	维修项目	维修内容	数量
1	机房	更换 P1 主板	一块
2		更换变频驱动 E1 板	1 块
3		曳引机拆开清洗、检修	12L
4		制动器线圈铁芯	一套
5		维修主机	1 台
6		编码器	一套
7		接触器	4 个
8	井道	更换限速器钢丝绳	78 米
9		更换主导靴	4 个
10		更换付轨靴	/
11		更换上下终端限位开关	8 个
12		钢丝绳	240 米
13	轿厢	更换光幕	1 个
14		更换油杯	/
15		更换轿门门开关	2 套
16		轿内显示板	1 个
17		更换门联锁开关	9 套
18	其他	电梯应急装置	1 套

19		底坑急停开关	/
20		补偿链	85 米
21		平衡系数校验	/
22		舒适感调整	/

西梯维修清单：

序号	维修项目	维修内容	数量
1	机房	更换 P1 主板	一块
2		更换变频驱动 E1 板	1 块
3		曳引机拆开清洗、检修	12L
4		制动器线圈铁芯	一套
5		维修主机	1 台
6		编码器	一套
7		接触器	4 个
8	井道	更换限速器钢丝绳	78 米
9		更换主导靴	4 个
10		更换付轨靴	/
11		更换上下终端限位开关	8 个
12		钢丝绳	240 米
13	轿厢	更换光幕	1 个
14		更换油杯	/
15		更换轿门门开关	2 套
16		轿内显示板	1 个
17		更换门联锁开关	9 套
18		门机板	1 块
19	其他	电梯应急装置	1 套
20		底坑急停开关	/
21		补偿链	85 米
22		平衡系数校验	/
23		舒适感调整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编号

采购合同（供参考）

项目名称：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电梯维修服务采购
项目

合同编号：

甲方：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乙方：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甲方）_____采购项目（名称）经山东蓝盾
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以编号为_____的磋商文件在国内以公开磋商的方式进行采
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_____（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磋商文件
- （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中标单位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中标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服务内容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

乙方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号：

五、付款方式

六、服务期限和地点

1、服务期限：合同生效后 4 日内完成。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七、履约验收

甲方自行组织

八、履约保证金

无

九、合同的生效、变更与解除

1、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2、合同的变更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变更。在变更文件生效前，双方仍应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履约。

3、合同的解除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书面通知对方解除合同。

-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2)当事人一方违约，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3)法律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十、违约责任

- 1、乙方延迟交付，每延迟 1 日，按应交付总额 0.3% 支付违约金。
- 2、如乙方违约，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扣除违约金及其它费用。
- 3、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 4、按照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三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1、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与本合同有关或由此产生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经甲乙双方协商仍不能解决的，双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它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代理机构一份，政府采购办公室一份。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此处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并签署日期（同时甲方、乙方、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第三条规定的内容进行编写。部分内容需按本章提供的格式编制，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投标文件部分内容的格式见附件：

附件一：

投标函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电梯维修服务采购项目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承担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按要求提供开标一览表一式三份、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并按要求提供证件原件备查。

2、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提供，并承担保密义务。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方已研读磋商文件，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中标服务等，遵守贵机构有关磋商的各项规定。

6、我方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

7、我方如果中标，承诺遵守采购人的采购管理制度，生产过程接受采购人的监管。

8、我方提供的全部投标资料均系真实的，无伪造、变造、借用，否则我方按照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我方未被监管部门暂停投标资格；未处于责令停业、破产状态；按照《关于在磋商投标活动中全面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的通知》（高检会[2015]3 号）规定，我方（包括分公司、人员）不属于限制投标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人单位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附件二（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加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电梯维修服务采购项目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手持此资格证明书参加开标会议，同时此资格证明书须编入投标文件中。

附件二（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授权我公司_____（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投标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电梯维修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磋商活动的一切事宜。授权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委托代理人无权转委托。

特此授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此处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不参与投标时，授权代表必须手持此授权书参加开标会议，同时此授权书须编入投标文件中。

附件三：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电梯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质量标准	
总报价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服务期限	
质保期	
是否认同磋商文件中各实质性条款： 是 ☒ 否 ☐	
授权代表现场签字确认：	

注：本表需编入投标文件，还需一式三份单独密封在一个信封内，密封后递交，供唱标使用。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四：

报价明细表（此表可根据实际需求相应扩充）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产地	技术规格 (详细配置)	单价	数量	总价	保修	备注
汇总									

- 注：1. 报价的所有货物均须标明品牌、型号(详细配置)、原产地及制造商。
2. 交货安装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多少日。
3.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年 月 日

附件五（1）：

商务情况表

项目	内容摘要，或是否
投标总报价（元）	
是否提供了小微企业声明（附在本表后）	
缴纳社保的人数	
财务报表情况	企业总资产：是否亏损： 营业收入：
是否提供了质量认证体系证件复印件	
服务期限	
企业简介（是否已提供）	
业绩一览表（是否已提供）	
企业及产品获得的荣誉、奖励、推荐 （只填写名称）	
项目组总人数	
项目负责人、项目组人员情况（是否已提供）	
服务承诺（是否已提供）	
优惠条件（是否已提供）	
技术标（是否已提供）	
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已逐项提供，内容清晰）	

填表说明：本表是投标文件中商务部分的摘要，评审时以投标文件详细内容为准。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附件五（2）：小微企业声明

小微企业声明函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中小微企业认定表》（认定表须具有国家工信部门及统计部门同时盖章认定）；

②上一年度经税务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等复印件（四表一注）；

③如投标人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备注：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及《中小微企业认定表》开标时携带原件备查。

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代表签字：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声明函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代表签字：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 通知》（工信部 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附件六：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 (元)	签约时间	合同内容简介	是否已 完工	甲方电话

注：项目可列入本表；应附加分业绩合同复印件。

年 月 日

附件七：

商务条款投标偏离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序号	磋商文件页码与条目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说明

说明：

- 1、本表必须编入投标文件；
- 2、本表只列负偏离，正偏离应列入优惠条款。
- 3、若无任何负偏离条款，应在表格内注明“无偏离”。
- 4、商务条款负偏离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年 月 日

附件八：

技术条款投标偏离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序号	磋商文件页码与条目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说明

说明：

- 1、本表必须编入投标文件；
- 2、负偏离必须列入本表。
- 3、技术条款负偏离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年 月 日

附件九：

密封件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	---

电子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保证金退附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	--

封口格式：

.....于 年 月 日时之前不准启封（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书脊

标书背面	正本 (副本) 项 目 名 称 投 标 单 位 名 称	标书正面
------	--	------

注：书脊内容从上到下分别是：正（副）本、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书

采购人全称：		
供应商全称：		
项目名称：		
采购方式：	合同号：	资金编号：
实际供货日期：	交货验收日期：	退保证金时间：
服务质量：		
履约期质量情况：		
供应商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采购人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备注：		

注：本报告书一式四份，到财政局办理支付时一份、采购人一份、供应商一份、采购代理公司一份。